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5)057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142,857,142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4536%。
2. 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11 月 9 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变动情况

经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51 号）核准，公司向 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5,824,175 股，其中杭州澜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967,033 股，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856,263 股，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535,032 股，上海东源添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1,978,021 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108,659 股，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064,175 股，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779,560 股，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5,432 股。2014 年 10 月 28 日，立信会计师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46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0 月 27 日止，广宇集团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5,824,175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99,999,996.25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15,406,075.50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4,593,920.75 元。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股本为 598,320,000 股，非公开发行 175,824,175 股，并

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上市时股本总额为 774,144,175 股。

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74,144,1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 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者，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源添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限售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红股等方式增加的股份）也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各股东均严格履行承诺。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各股东对公司不存在其他承诺。

3.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非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应为 2015 年 11 月 7 日，由于该日为非交易日，因此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顺延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42,857,1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4536%。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7 名，证券账户总数为 21 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条件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限股数（股）	是否存在冻结情形
上海东源添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东源添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978,021	21,978,021	否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6,968	76,968	否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63,582	63,582	否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40,550	140,550	否
	中国太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12G-ZY001 深	63,582	63,582	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深	190,750	190,750	否
	小计	535,432	535,432	否
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 司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2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69,200	769,200	否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98,856	1,098,856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顺金财富定向增发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373,610	373,610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国贸东方定增组合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043,299	16,043,299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252,696	1,252,696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元普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769,200	769,200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油巨大稳赢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69,200	769,200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金睿和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16,422	1,516,422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国贸东方钱塘定增组合资产管理计划	6,263,480	6,263,480	否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国贸东方西湖定增组合资产管理计划	1,252,696	1,252,696	否
	小计	30,108,659	30,108,659	否
长安基金管 理有限公 司	长安基金—光大银行—长安广宇集团定增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22,064,175	22,064,175	否
国联安基金管 理有限公 司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国联安—诚品—定向增发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535,032	21,535,032	否
上银基金管 理有限公 司	上银基金—上海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63,000	20,263,000	否
	上银基金—上海银行—上银基金瑞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593,263	6,593,263	否

	小计	26,856,263	26,856,263	否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兴业全球基金—上海银行—兴全 定增 86 号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 理计划	19,779,560	19,779,560	否
合计		142,857,142	142,857,142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股)	比 例 %
一、有限售条件 股份	282,177,379	36.45		142,857,142	139,320,237	18.00
二、无限售流通 股	491,966,796	63.55	142,857,142		634,823,938	82.00
三、总股本	774,144,175	100.00	142,857,142	142,857,142	774,144,175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就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禁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保荐机构对广宇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禁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解禁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5 日